

【附件一】國立屏東大學 113 學年度博、碩士班甄試招生審查資料首頁

報考學系	系（所、學程）	組別
姓名		
最高學歷	學校名稱：	

目 錄		
序號	項 目	頁碼
1	資料審查項目 1：	
2	資料審查項目 2：	
3	資料審查項目 3：	
4	資料審查項目 4：	
5	考生簡歷表（附件六） （報考社會發展學系碩士班、文化創意產業學系碩士班、客家文化產業碩士學位學程、新媒體創意應用碩士學位學程）	
6	個人作品切結書（附件七） （報考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或有作品之資料者）	
7	論文研究計畫書切結書（附件八） （報考音樂學系碩士班 A 組者）	
8	應試自選曲目表（附件九）、作曲與數位應用類切結書（附件十）（報考音樂學系碩士班 B 組者）	
9	（其他附件請自行填入）	
10		

註：各欄位請自行增減。

目錄與審查資料合併成單一 PDF 檔案後，應於報名時限內，上傳至招生報名系統。